

证券代码：603359

证券简称：东珠生态

公告编号：2019-008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2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计划如下：

一、投资概况

1、资金额度

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2、资金来源

公司用于现金管理的资金为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3、投资产品品种

为控制风险，现金管理仅限于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且流动性好、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以及其他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

4、投资期限

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

5、具体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授权期限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合同等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管理部负责组织实施。

6、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7、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不得与投资产品发行主体存在关联关系。

二、审议程序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不超过50,00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决议有效期内公司可根据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期限在可用资金额度内滚动投资使用，并提请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授权期限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合同等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管理中心负责组织实施。

三、对公司的影响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保本型的投资品种。公司内审部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定期对投资的理财产品进行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2、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五、公司独立董事出具的意见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本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是在确保公司运营所需资金和保证自有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不影响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 1、《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 2、《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3、《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2月19日